证券代码:688087　证券简称:英科再生　公告编号:2025-058

英科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5/4/8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5年4月8日-2026年4月7日
预计回购金额	4,000万元-8,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1,421,622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73%
累计已回购金额	39,922,895.52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25.43元/股-30.39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英科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及股票回购专项贷款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份,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41.44元/股(含),回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4,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含),回购股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情况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英科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5-005)。

公司2024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41.44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41.38元/股(含)。具体情况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英科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6)。

公司2025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41.38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41.28元/股(含)。具体情况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英科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3)。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5年10月31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1,421,62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73%,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30.39元/股,最低价为25.43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9,922,895.52元(不含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股份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的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英科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5日

诺安货币市场基金D类基金份额暂停非直销渠道机构投资者申购(含定投)、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11月5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诺安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诺安货币			
基金主代码	320002			
基金管理人名称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诺安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诺安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文件的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5年11月6日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5年11月6日		
	暂停相关业务的原因说明	为保障基金平稳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诺安货币A	诺安货币B	诺安货币C	诺安货币D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代码	320002	320019	015786	017492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相关业务	是	是	否	是

注:(1)上述所称申购含定投。

(2)本次暂停适用于机构投资者通过所有非直销渠道提交的本基金D类基金份额申购(含定投)、转换转入的业务申请。自2025年2月25日起,已暂停接受机构投资者通过所有非直销渠道提交的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B类基金份额的申购(含定投)、转换转入业务申请。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基金管理人决定自2025年11月6日起暂停接受机构投资者通过所有非直销渠道提交的本基金D类基金份额的申购(含定投)、转换转入业务申请。

(2)诺安货币A与诺安货币B有基金份额的升级和降级业务规则,敬请投资者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及相关分级公告。

(3)非直销渠道的个人投资者及直销渠道投资者关于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B类基金份额、D类基金份额的申购(含定投)、转换转入业务不受限制,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的申购(含定投)、转换转入业务不受限制。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B类基金份额、C类基金份额、D类基金份额的赎回及转换转出等业务正常办理。

(4)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信息,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

(5)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998(免长途话费),或至本公司网站www.lionfund.com.cn获取相关信息。

(6)本公告的有关内容在法律法规允许范围内由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风险提示:

购买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者存款类金融机构。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及相关机构不对基金投资收益做出任何承诺或保证。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仔细阅读最新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产品法律文件及相关公告,充分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认真考虑基金存在的各项风险因素,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因素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并谨慎做出投资决策。

特此公告。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1月5日

英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的提示性公告

英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英大中证ESG120策略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英大延福养老目标日期2035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英大延福养老目标日期2055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招募说明书(更新)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全文于2025年11月5日在本公司网站(www.ydamc.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90-5288)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英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1月5日

英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增加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英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微众银行")签署的基金销售代理协议及工作安排,自2025年11月5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增加微众银行为销售机构。

投资者可在微众银行办理本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定期定额申购等业务,同时参与微众银行开展的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销售机构主要信息

公司名称: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384

公司网站:www.webank.com

二、新增代理销售基金名称和代码

基金名称	基金简称	基金代码
英大安盈30天滚动持有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英大安盈30天滚动持有债券发起A	014511
	英大安盈30天滚动持有债券发起C	014512
英大国企改革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英大国企改革A	001678
	英大国企改革C	022868
英大智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英大智享债券A	010174
	英大智享债券C	010175

三、基金管理人主要信息

公司名称:英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90-5288

公司网站:www.ydamc.com

四、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提示

1.投资者通过微众银行办理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应遵循微众银行的具体规定。

2.投资者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者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五、费率优惠活动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投资者通过微众银行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转入等业务)本公告中"二、新增代理销售基金名称和代码"中所列的基金(仅限前端收费模式),均可参加微众银行开展的费率优惠活动,具体折扣费率以及费率优惠期限以微众银行公示为准。各基金原费率请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六、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本人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

特此公告。

英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1月5日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的提示性公告

万家元贞量化选股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新机遇龙头企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消费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中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万家中证工业有色金属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万家先进制造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全文于2025年11月5日在本公司网站(www.wjasset.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

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88-0800)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1月5日

万家智胜量化选股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11月5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万家智胜量化选股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万家智胜量化选股股票	
基金主代码	02538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5年11月4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万家智胜量化选股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万家智胜量化选股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下属基金的基金简称	万家智胜量化选股股票A	万家智胜量化选股股票C
下属基金的基金代码	025386	025387

2.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注册的文号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5]1773号		
基金募集期间	自2025年10月13日至2025年10月31日		
验资机构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25年11月4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1,844		
份额类别	万家智胜量化选股股票A(025386)	万家智胜量化选股股票C(025387)	合计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元)	80,655,892.00	126,354,656.93	207,010,548.93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元)	34,804.90	49,306.56	84,111.46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80,655,892.00	126,354,656.93	207,010,548.93
募集份额(单位:份) 利息结转的份额	34,804.90	49,306.56	84,111.46
募集份额(单位:份) 合计	80,690,696.90	126,403,963.49	207,094,660.39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0.00	0.00	0.00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000%	0.0000%	0.0000%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无	无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100,003.88	0.00	100,003.88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1239%	0.0000%	0.0483%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25年11月4日		

注:1、本基金合同生效前的信息披露费、会计师费和律师费等费用不从基金财产中列支。

2、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份;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份。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基金合同约定和实际情况依法决定本基金开始办理申购、赎回的具体日期,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在相关业务公告中规定。

(2)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到本基金销售机构的网点进行交易确认和查询,也可以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的网站(www.wjasset.com);客户服务电话:400-888-0800查询交易确认情况。

(3)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1月5日

证券代码:002865　证券简称:钧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5-080

海南钧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南钧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钧达股份")于2025年10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28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注销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4)。现就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本次注销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情况说明

在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第二个行权期内,公司共有2名激励对象合计188,321份期权在可行权期内尚未行权已过时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公司对上述2名激励对象合计188,321份失效期权予以注销。

二、期权注销完成说明

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确认,上述股票期权注销事宜已于2025年11月3日办理完毕。

公司本次注销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事宜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不会影响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实施,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

特此公告。

海南钧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5日

证券代码:002865　证券简称:钧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5-081

海南钧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南钧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钧达股份")于2025年10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28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5)。现就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本次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情况说明

在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第二个行权期内,公司共有3名激励对象合计76,497份期权在可行权期内尚未行权已过时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公司对上述3名激励对象合计76,497份失效期权予以注销。

二、期权注销完成说明

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确认,上述股票期权注销事宜已于2025年11月3日办理完毕。

公司本次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事宜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不会影响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实施,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

特此公告。

海南钧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5日

证券代码:002865　证券简称:钧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5-082

海南钧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南钧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钧达股份")于2025年10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23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28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注销2023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6)。现就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本次注销2023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情况说明

在2023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第一个行权期内,公司共有264名激励对象合计1,096,590份期权在可行权期内尚未行权已过时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2023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公司对上述264名激励对象合计1,096,590份失效期权予以注销。

二、期权注销完成说明

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确认,上述股票期权注销事宜已于2025年11月3日办理完毕。

公司本次注销2023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事宜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2023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不会影响公司2023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实施,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

特此公告。

海南钧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5日

证券代码:603730　证券简称:岱美股份　公告编号:2025-068
债券代码:113673　债券简称:岱美转债

上海岱美汽车内饰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立理财专用结算账户及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基本情况

产品名称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受托方名称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金额	5,000万元
产品期限	150天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其他:不适用

产品名称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受托方名称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金额	5,000万元
产品期限	178天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其他:不适用

● 风险提示

尽管公司选择低风险保本型投资品种的现金管理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一、开立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情况

因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需要,公司近日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上南支行开立了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具体账户信息如下:

开户机构	开户名称	账号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上南支行	上海岱美汽车内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216630100100047692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 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 定,上述账户将专用于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结算,不会用于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公司将在理财产品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二、现金管理情况概述

(一)现金管理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上海岱美汽车内饰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

公司现金管理所使用的资金为公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上海岱美汽车内饰件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273号),公司获准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907.939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90,793.9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1,094.92万元(不含增值税)后实际收到的金额为89,698.98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3〕第ZF11051号)。

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并与保荐人、存放募集资金的各商业银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7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岱美汽车内饰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1)。

(三)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40,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在额度范围内,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低风险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银行结构性存款或低风险保本型证券公司收益凭证等相关事宜,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公司保荐人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岱美汽车内饰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6)。

三、本次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产品名称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起始日-产品到期日	投资金额	是否存在受限情形	收益类型	资金来源	预期年化收益率(%)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	2025/11/03-2026/04/02	5,000万元	否	保本浮动收益	募集资金	1.00-1.90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	2025/11/03-2026/04/30	5,000万元	否	保本浮动收益	募集资金	1.00-1.90

四、现金管理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选择低风险保本型投资品种的现金管理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进行现金管理时,将选择流动性好、安全性高的投资产品,明确投资产品的金额、期限、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

2、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盈利能力发生不利变化、投资产品出现与购买时情况不符的损失等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审部负责定期对产品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的风险与收益;

4、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披露公司现金管理的具体进展情况。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建设,亦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公司本次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六、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产品到期日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7,000.00	2025.3.20	7,000.00	41.18	-
2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	2025.4.9	10,000.00	49.32	-
3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	2025.4.14	10,000.00	57.59	-
4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	2025.5.6	10,000.00	20.22	-
5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	2025.5.14	10,000.00	16.03	-
6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	2025.5.16	10,000.00	16.60	-
7	银行理财产品	4,000.00	2025.9.18	4,000.00	3.40	-
8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	2025.12.1	-	-	5,000.00
9	银行理财产品	4,000.00	2025.10.31	4,000.00	11.51	-
10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	2025.12.1	-	-	10,000.00
11	银行理财产品	4,000.00	2025.12.29			4,000.00
12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	2026.4.2	-	-	5,000.00
13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	2026.4.30	-	-	5,000.00
合计		94,000.00		65,000.00	215.85	29,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30,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6.23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0.44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29,0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11,000.00
总理财额度						40,000.00

特此公告。

上海岱美汽车内饰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5日

证券代码:600517　证券简称:国网英大　公告编号:临2025-033号

国网英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用公司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用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众环")

● 原聘用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

● 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简要原因及前任会计师的异议情况:国网英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自2021年起聘用信永中和为公司提供2020-2024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服务,已连续服务5年。根据财政部和国务院国资委《关于会计师事务所承担中央企业财务决算审计有关问题的通知》(财会〔2011〕24号)等相关规定,对会计师事务所有轮换要求,公司拟聘用中审众环为2025年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公司已就新聘事宜与信永中和进行了事前沟通,信永中和已知悉该事项并确认无异议。

一、拟聘用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1)机构名称:中审众环

(2)成立日期:中审众环始创于1987年,是全国首批取得国家批准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及金融业务审计资格的大型会计师事务所之一。根据财政部、证监会发布的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本所具备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债券审计机构的资格。2013年11月,按照财政部等有关要求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

(3)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4)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水果湖街道中北路166号长江产业大厦17-18层。

(5)首席合伙人:石文先

(6)2024年末合伙人数量216人、注册会计师数量1,304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723人。

(7)2024年经审计总收入217,185.57万元,审计业务收入183,471.71万元,证券业务收入58,365.07万元。

(8)2024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44家,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农、林、牧、渔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采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审计收费35,961.69万元。公司属于其他金融业,中审众环2024年度审计的同行业上市公司家数为1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审众环每年均按业务收入规模购买职业责任保险,并补充计提职业风险金,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8亿元,目前尚未使用,可以承担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近三年中审众环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中尚未出现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1)中审众环近3年未受到刑事处罚,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2次、行政监管措施13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纪律处分2次。

(2)从业人员在中审众环执业近3年期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及自律监管措施0次,46名从业人员受到行政处罚9人次、行政监管措施42人次、纪律处分6人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王锐,2008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9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4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最近3年签署3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孙瑞,2011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8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最近3年签署1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拟担任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根据中审众环质量控制政策和程序,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为张力,1997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4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0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最近3年复核1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公司拟新聘中审众环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上述3人均是首次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2.诚信记录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张力和项目合伙人王锐、签字会计师孙瑞最近3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

3.独立性

中审众环及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张力和项目合伙人王锐、签字注册会计师孙瑞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公司本次聘用会计师事务所通过招投标程序确定审计项目中标价格:公司及子公司拟支付中审众环2025年度审计费用总额合计345万元,其中公司合并和母公司审计费用110.10万元(含内部控制审计费用30万元);公司及子公司支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审计费用总额347.61万元,其中公司合并和母公司审计费用92.4万元(含内部控制审计费用28万元),与上一年相比,审计费用总额下降0.75%,内控审计费用上涨7.14%。

(三)应当予以披露的其他信息

无。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公司前任会计师事务所为信永中和,该所自2021年开始为公司提供2020-2024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服务,已连续服务5年,公司不存在已委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上年度审计意见类型为标准无保留意见。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

根据财政部和国务院国资委《关于会计师事务所承担中央企业财务决算审计有关问题的通知》(财会〔2011〕24号)等相关规定,对会计师事务所有轮换要求,公司拟聘用中审众环为2025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三)上市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新聘事宜与信永中和进行了事前沟通,信永中和已知悉该事项并确认无异议,上市公司已督促中审众环与信永中和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153号》(财会〔2010〕21号)的有关规定,做好沟通和配合工作。

(四)应当予以披露的其他信息

无。

三、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与内控合规管理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与内控合规管理委员会对中审众环进行事前审查,查阅了相关材料及资质证件,并召开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用公司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认为:公司聘用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合理,中审众环具备相应执业资质,具有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遵循独立性和专业性原则,具有相应的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良好,能够胜任公司2025年度审计工作。公司本次聘用会计师事务所的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聘用中审众环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同意相关审计费用,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5年11月4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用公司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为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用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国网英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4日

证券代码:600517　证券简称:国网英大　公告编号:临2025-034号

国网英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继续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董责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概述

国网英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为公司董监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同意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责任主体购买责任险,保险期限为2021年至2025年,2025年12月到期,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国网英大关于为公司董监高购买责任险的公告》(临2021-027号)。

为持续健全公司风险管理体系,保障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充分履职,公司拟继续为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责任主体购买责任险(以下简称"董责险")。

二、具体方案

1.投保人:国网英大股份有限公司

2.被保险人: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责任主体

3.保额:1亿元/年

4.保费:约70万元/年,预计合计不超过400万元

5.保险期限:2026至2030年,按年承保、到期续保

为提高决策效率,同时提请股东会在上述权限内授权公司董事会,并同意董事会进一步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续保董责险相关事宜,包括确定其他相关责任主体,选聘保险经纪公司或其他中介机构,确定保险公司,确定保险金额、保险费及其他保险条款,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其他事项,以及在今后董责险合同期满或之前办理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

公司全体董事对本事项回避表决,本事项将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